

证券代码：872417

证券简称：荣骏检测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广东荣骏建设工程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7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16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耀军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主席陈婵玥、财务负责人梁家驹、董事会秘书王圣文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广东荣骏建设工程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3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 2024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任免公司总经理》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管理架构，优化内部竞聘机制，激发员工积极性，吸引高技术人才，经公司董事会成员商议决定免去李耀军先生总经理、陈康江先生副总经理的职务，同时任命陈康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职务，任职期限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上述人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发

布的《高级管理人员任免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广东荣骏建设工程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文件》。

广东荣骏建设工程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7 日